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qin Co., Ltd.
華勤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96)

本公司註冊資本變動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本公告由華勤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15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5月20日有關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的公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29日的公告、日期為2026年4月29日的年度股東會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5月6日的公告（「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調整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通函及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將由1,015,732,344股增加至1,515,803,032股，原因為(i)發行67,330,400股H股（包括就全球發售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的H股）；(ii)根據2026年5月20日於2025年年度股東會（「2025年年度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的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分別發行406,206,559股H股及26,932,160股A股；及(iii)回購並註銷398,431股A股（包括根據2023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授予34名承授人但尚未解除限制的220,088股限制性股份，以及根據2025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授予70名承授人但尚未解除限制的178,343股限制性股份）。於上述變動完成後，本公司註冊資本將增加至人民幣1,515,803,032元。

鑒於本公司註冊資本及股份總數變動，本公司於2026年6月26日召開第二屆董事會第二十七次會議，審議並批准「變更公司註冊資本及修訂公司章程」決議案，以修訂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的修訂內容如下：

修訂前	修訂後
<p>第三條</p> <p>公司於2026年1月22日經中國證監會備案，於[●]年[●]月[●]日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核准，在中國香港首次公開發行[●]股境外上市外資股（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前）（以下簡稱「H股」），H股於[●]年[●]月[●]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p>	<p>第三條</p> <p>公司於2026年1月22日經中國證監會備案，在中國香港首次公開發行58,548,2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以下簡稱「H股」），並超額配售了8,782,200股H股，前述H股分別於2026年4月23日和2026年5月2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p>
<p>第六條</p> <p>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元。</p>	<p>第六條</p> <p>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51,580.3032萬元。</p>
<p>第二十條</p> <p>在完成公開發行H股後（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公司股份總數為[●]股，均為普通股，其中A股普通股為[●]股，佔公司總股本的[●]%；H股普通股為[●]股，佔公司總股本的[●]%</p>	<p>第二十條</p> <p>在完成首次公開發行H股後，公司股份總數為1,515,803,032股，均為普通股，其中A股普通股為1,421,540,472股，佔公司總股本的93.78%；H股普通股為94,262,560股，佔公司總股本的6.22%。</p>
<p>第二百〇八條</p> <p>本章程自公司股東會審議通過並自公司發行H股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掛牌上市之日起實施之日起生效實施，修改時亦需股東會審議通過。</p>	<p>第二百〇八條</p> <p>本章程自公司股東會審議之日起生效實施，修改時亦需股東會審議通過。</p>

根據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及2025年年度股東會授予董事會的授權，上述修訂無需提呈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本公司註冊資本變動須向中國相關工商管理機關辦理登記手續。上述修訂的英文譯本僅供參考。如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承董事會命
華勤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邱文生

香港，2026年6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邱文生先生、崔國鵬先生、吳振海先生、陳曉蓉女士、奚平華女士及鄧治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胡賽雄先生、黃治國先生及余方博士。